

一碗汤的距离,是指长大成家了的子女与父母家的间隔距离。缘于血脉亲情,考虑到两代人在人生理念、生活习惯上的诸多不同和差异,许多人觉得两代人分开居住,又间距一两个公交车站点的路程,也就是子女为父母送一碗热汤不会凉却的距离,是温馨而美好的最佳亲情距离。

以前,我对此深以为然。

我的岳父母是幸福的。四个子女的小家像星星一样环绕着双亲,且都紧邻着只有一个或是两个公交车站点的路程。早些年,串联起这段空间距离的,是儿女们与岳父母亲情团聚的温馨时光。

日月如梭,生命匆匆。我们的孩子大了,我们的父母老了,夹在孩子与父母中间的我们,亲情责任的负荷渐渐发生了变化。风华正茂的孩子开始讨厌我们爱的束缚,耄耋之年的父母日益期待儿女孝的陪护。岁月,让一碗汤的距离显得孝之不及。

岳父母是个喜清静不爱多话的人,以前看见儿女、孙辈们在他家里高声说笑总是嫌烦。花甲之年是这样,古稀之年是这样,杖朝之年依然是这样;到了鲐背之年,行动颤颤巍巍的老岳父,虽有岳母相伴暮年,却开始变得黏人,尤其是黏我退休在家的妻子(别的子女都在上班工作)。妻子除了每天骑自行车去岳家送菜糕点水果,分装父母长辈用的各类药品,帮着料理一些生活事务,还时常要陪年迈体衰的父母去医院看病,或是跑医院为双亲配药、拿各种检验报告,碰到岳父母生病住院治疗时,四个子女小家,更是每天派人轮番地去医院陪护照料……

日复一日,这样频繁往返岳家,一碗汤的距离还是显得远而呼之不及。好多次凌晨梦中,我被急促的手机铃声惊醒:“芳娣(我妻子名字),我咳嗽看到痰有血丝”“芳娣,我身份证丢失了,依上午过来帮我寻找寻找”……岳母事后告诉说:“我要老头子天亮时打电话,伊不听,既办法。”妻子的手机仿佛岳父住院病床边挂着的24小时急呼铃。就是生病住院,老岳父也会在这样时辰,让护士打电话给妻子嘱咐她上午早点去医院。这让妻子如何给他烧制新鲜的午饭菜?看着二女儿的辛苦,老岳父也会“明事理”地对我妻子说:“叫依阿姐回来,不要做了,退休了还上啥个班!”岳父老了,就是这样黏着他的子女。

前段时间,因农场农友竭力相邀,花甲之年的妻子还曾参加了一趟大西北的甘南游。遥遥千里万里,老岳父用一根无形的通信线一次次地牵扯二女儿的心,追问什么时候回来。出游归来的妻,放下行李立即赶去岳家安慰。妻子说:我出游这几天,阿姐讲爹爹每天早上在她上班前给她打电话,“作”煞特了。

我心里思忖:老岳父的“作”,是人生暮年需要血亲的孝心搀扶和慰藉啊!

其实,耄耋之年的老岳父母不仅需要一碗热汤,更需要时时在旁嘘寒问暖。一碗汤的距离还是远。孝心的陪伴和侍,最好是楼上楼下。虽然,这很难。

闺蜜小蕙退休后仿佛换了个人似的,她在服饰上的多变造型和精心搭配,透露出老年的端庄和自信,总会令大家眼睛一亮。

上世纪50年代初出生的她,正值新中国诞生不久,百废待兴,全国棉布产量人均4.5米,购买布料和床上用品全凭人均一年1.6丈布票,且以透气性佳但不耐磨的棉布为主。迄今我们这代人还清楚记得上衣肘部极易磨破、裤子摔一跤就成窟窿、棉袜穿一天露出脚趾的情景,同学中穿补丁上学的不在少数。有件事她印象深刻。“大串联”时,她哥哥带回了一张在雄伟庄严的天安门广场前拍摄的照片,那可是那个时代极为珍贵、值得炫耀的宝贝,可与他合影的王同学双脚膝盖上补了两块大大的补丁,一深一浅,十分刺眼。

随着改革开放,上海诞生了新中国第一支时装表演队,发布和展示的新面料新款式层出不穷。1983年取消了通行三十年的布票,解放思想的年轻人释放出被压抑的个性,站在服装潮流的前沿。此时,小蕙已升为人师和人母,她把所有精力都投入到教书育人和教子成龙两项伟大的“事业”,“劝君莫惜金缕衣,劝君惜取少年时”是她的座右铭,“学正为师,身正为范”是她的行为准则,美观大方是她的穿衣理念,虽从不涉猎新潮前卫,偶遇设计新颖、款式别致的时装,却也会怦然心动。

十年前,小蕙退休了,和哥嫂一起去德国看望大公司工作的侄女。打

时尚

说说“友情打卡”

姚欣宏

同学,老同学的女儿恰巧考入刘老师任教的高中。老同学热情高涨,不仅反复叮咛恳请刘老师关照女儿,且在添加了微信后,每天起床第一件事就是给刘老师道早安,或是美文问候,或是美图传情。刘老师是个没架子又面皮薄的人,面对如此盛情他一般都是秒回的。但这个老同学韧性可嘉,一个学年愣是坚持了下来,风雨无阻一天不误。再看刘老师,每日清晨正是他手忙脚乱的时候,短短几十分钟内必做的事情环相扣,应接不暇之余,面对“友情打卡”只能一声苦笑。

晨起问安,睡前告退,这是古代孝子的父母们才能享受的待遇,刘老师突然受到这般恩宠却真心觉得是种拖累。衡量一份问候和祝福是否值得,标准便是它承载的情感是否真实;是热诚关怀,还是以利相倾?甚或仅是客套,徒有其表。倘是后者,费时费力毫无意义,也只能让繁忙的生活更手忙脚乱。《庄子》上说,君子之交淡如水,小人之交甘若醴。甜酒难免黏嘴,淡水绝不黏人。君子之间的交往无关名缰利锁,更多来去随风。无论工作上的交集还是聚会时的雅兴都应该是顺其自然毫不刻意的。生命是一种缘,聚散离合都是

潇洒不羁的际会,矫揉不得,虚伪不起。刘老师不妨与老同学坦诚沟通,只要能达成彼此理解,就不会尴尬或伤感情。

再掰掰手指头,而今我们疲于应对的来自短线人情投资的“被打卡”,还少吗?

上世纪60年代末70年代初,曾经有过堂吃西瓜。堂吃西瓜,顾名思义只能在店堂里吃。现代“吃瓜群众”可能觉得奇怪,为什么要在店里吃西瓜?其中有什么讲究吗?

我的朋友傅姐清楚记得,那年,她还是中学生,对小孩来说,能有堂吃西瓜的机会,是件非常兴奋的事情。傅姐和两个妹妹从浦东的傅家宅来到崂山新村那一家商店,交了一毛钱(父母给的),坐在店里随便吃,不能带回去。90年代末的时候,盛行自助餐,“扶着墙进来(饿昏),扶着墙出来(撑死)”,是一些人吃自助餐的形象写照。如此看

开侄女的衣柜,潮流与朝气扑面而来:柜里整整齐齐地排列着近百件色彩丰富、款式多样、各类品牌的夏服冬装,从T恤到短裙,从休闲服到职业装,从风衣到皮外套,面料挺括柔顺、色彩丰富多样、做工精细标志,仿佛走进一家不大的精品服饰店,设计师的杰作、服装行业的风尚、时人的审美都集中于此。她为侄女热爱生活、学会管理自己而感动。感动之余,萌生了对自己“改头换面”的想法。

小蕙加入了旅游大军行列,服饰成了外出旅游的标配。全棉T恤带来吸汗的爽快,UPF50彩衣阻隔紫外线照射;亮丽的冲锋衣能够遮风挡雨,混搭风显露随性、长裙展示柔美、旗袍带来民族风、正装应付大场面、长项链搭配连衣裙……春光的明媚、夏日的烂漫、秋季的晴空、冬日的阳光,四季分明都在这服饰中得到体现。“腹有诗书气自华”,在五大洲数十国游历中,她把对传统文化和各国知识的积累附加到服饰文化中,亮丽色彩为她减龄、不俗谈吐令旅友钦佩、优雅气质给国格加分。

打开相册,服饰和谐把天涯海角的美景衬托得更为绚烂迷人;拉开衣柜,服饰密码撬开某年某地的清晰记忆;闭上眼睛,服饰文化在时空中穿越,这是旖旎风光与个人风采的结合,这是时代赋予长者的自信,更是今日中国百姓的写照。

闺蜜小蕙终于跟上了时代步伐,在晚年有了漂亮的“衣柜”。

七夕会

刘老师近期多了一项“功课”。他有个多年未谋面的老

同学,老同学的女儿恰巧考入刘老师任教的高中。老同学热情高涨,不仅反复叮咛恳请刘老师关照女儿,且在添加了微信后,每天起床第一件事就是给刘老师道早安,或是美文问候,或是美图传情。刘老师是个没架子又面皮薄的人,面对如此盛情他一般都是秒回的。但这个老同学韧性可嘉,一个学年愣是坚持了下来,风雨无阻一天不误。再看刘老师,每日清晨正是他手忙脚乱的时候,短短几十分钟内必做的事情环相扣,应接不暇之余,面对“友情打卡”只能一声苦笑。

晨起问安,睡前告退,这是古代孝子的父母们才能享受的待遇,刘老师突然受到这般恩宠却真心觉得是种拖累。衡量一份问候和祝福是否值得,标准便是它承载的情感是否真实;是热诚关怀,还是以利相倾?甚或仅是客套,徒有其表。倘是后者,费时费力毫无意义,也只能让繁忙的生活更手忙脚乱。《庄子》上说,君子之交淡如水,小人之交甘若醴。甜酒难免黏嘴,淡水绝不黏人。君子之间的交往无关名缰利锁,更多来去随风。无论工作上的交集还是聚会时的雅兴都应该是顺其自然毫不刻意的。生命是一种缘,聚散离合都是

潇洒不羁的际会,矫揉不得,虚伪不起。刘老师不妨与老同学坦诚沟通,只要能达成彼此理解,就不会尴尬或伤感情。

再掰掰手指头,而今我们疲于应对的来自短线人情投资的“被打卡”,还少吗?

来,我们早就实行了“自助餐”,不过吃的是西瓜而已。西瓜切成块状,不能只吃西瓜的中间部分然后就扔掉。营业员在店堂间不停巡回检查,制止浪费现象。傅姐说她们几个小女孩,一边吃一边嘻嘻哈哈,看到这么多人在一起吃西瓜,觉得特别新鲜,只见有的慢条斯理,有的文质彬彬,有的吃相难看,急吼吼的。傅家姐妹虽不至于狼吞虎咽,但将小肚皮吃得滚圆倒是有的。那西瓜像冬瓜一般大,瓜瓤颜色红红的,甜度一般,产地据说是北方。由于西瓜大,那瓜子不仅黑而且特别大。吃剩的瓜子必须吐在店里提供的盘子里。原来堂吃西瓜的奥妙就在于将瓜子留下,目的是要回收,一来可以晒干炒瓜子卖,二来明年要留种。

除了堂吃西瓜,还有出售刨皮西瓜的。我的老友道余兄今年86岁,对刨皮西瓜记忆犹新。和堂吃西瓜差不多年代,他在杨浦区六块头(块,沪语,排的意思,六块头就是六排房子,在今江浦路龙江路附近)卖刨皮西瓜。所谓刨皮西瓜,就是只供应西瓜瓢,西瓜皮和西瓜子都要留下。每到下午,店门口就排了长长的队伍,男居多,大都打着赤膊。

不管是堂吃还是刨皮西瓜,店堂间要大,有时候只能门口搭个大棚,上面用油布盖着。由于没有独立的操作间,地上总是湿哒哒的,再加上西瓜甜度的原因,特别容易引来苍蝇,卫生稍有疏忽,就会出事。所以一般一个街道只有一家商店出售,“店少僧多”,“吃瓜群众”自然反映吃瓜难了。

不管是堂吃还是刨皮西瓜,店堂间要大,有时候只能门口搭个大棚,上面用油布盖着。由于没有独立的操作间,地上总是湿哒哒的,再加上西瓜甜度的原因,特别容易引来苍蝇,卫生稍有疏忽,就会出事。所以一般一个街道只有一家商店出售,“店少僧多”,“吃瓜群众”自然反映吃瓜难了。



驰骋 王照辉 摄

小说《繁花》中有若干个“灶”字头词语,如“二章·二”中的“客堂灶间”,“拾壹章·壹”中的“灶披间”等,这些词义比较明显,大家都理解而一般不会出错。但另外一个词就不一样了,《繁花》中有,社会用字也常见,却容易出错,且差错率极高。这个词就是“灶前”。先看例句:“表舅妈靠紧灶前落馄饨,一座江南风格双眼灶,中有汤罐,后烧桑柴。”(二章·二,第30页)“大家准备夜饭,康总炒菜,梅瑞做下手。几次宏庆走到灶前来,汪小姐喝一声,去烧火呀。”(二章·二,第32页)这里涉及一个基本常识,“灶前”是在哪里?“灶前”下馄饨的是表舅妈,“灶前”做下手的是梅瑞,两个例句表明作者就是这样理解的。事实到底如何?

灶头,是农耕社会留下的标志性物件,历史极为久远,全国各地都有。但上海以及“长三角”地区的灶头,不仅形态、功能上大有区别,名称也大不同。如因多了一堵灶墙,烧火的地方才称灶前,是其中一个特点。“灶前”在吴语文献记载不胜枚举,先看原嘉兴府的:“济颠只坐在灶前捉虱……”(天花藏主人编次《醉菩提全传》第10回,载《古代中篇小说(三种)》)济颠就是人人皆知的济公,他坐在“灶前”捉虱子。例句似乎没有回答“灶前”在哪里,但有个明显而重要的提示语“坐”。再看原松江府的:“(醋八姐)买了些螺蛳蚌蚬,自己上灶,却教活死人烧火。活死人来到灶前看时,尽是些落水稻柴,便道:‘这般稀壳湿的柴,那里烧得着?’”(张南庄《何典》)醋八姐和活死人在同一只灶头上,醋八姐上灶(官话称掌勺),活死人烧火。在哪里烧火?“灶前”。当活死人来到灶前,看到都是湿的柴,就对醋八姐说了“那里烧得着”的话,后面还有他往“冷灶里推一把柴进去”等情节。这两个例句很能说明“灶前”两个特点,一是那里可以“坐”,另一个可以烧

火。这就清楚了,“灶前”不是在灶头的“前面”(即掌勺的地方,恰恰在“后面”(具体说是在灶墙后面),亦即烧火的地方。事实非常清楚的这个词,为什么常常会理解错?其原因可能是缺少印象,加上字面上“灶前”就是“灶头前面”的习惯思维。《繁花》写到烧火的地方,例句称“(灶)后烧桑柴”,其实恰恰相反。上引两个例句都说“灶前”是烧火人坐的地方,《何典》中“活死人”如不到“灶前”烧火,是看不到那里湿柴的,这把“灶前”的位置、功能说得一清二楚,就是烧火人坐在那边烧火的地方。

清光绪晚期上海滩多产作家海上漱石生(孙家振),出版过160万字的长篇小说《海上繁华梦》,其中续梦三集第19回也写到了“灶前”。上海咸公馆里派丫头阿喜,去荐头店雇回一个十三四岁的小厮姓范,小名阿桐,因做生活不利落被主人称为“饭桶”,书中这样说他:“若是叫他烧火,不时把火熄(熄)灭,惹阿喜在灶前跳脚。”阿喜自己挑选来的“饭桶”连烧火也不会,自然要急得“在灶前跳脚”,文中点明了“饭桶”烧火和阿喜跳脚的地方——灶前。故事发生在上海租界,亦即当年的市中心区、今天的市区中心,那时周边还有很多村庄,连城市公馆使用的还是同农村一样的柴灶,因此作家创作小说时能把“灶前”说得清清楚楚,这也

可说明,当年它在上海滩是一个生活常用词。“灶前”另有个说法是“灶前头”,民国初期浦东人胡祖德收集的《看潮歌》中有例句:“某人烧火常坐灶前头……”(《沪谚外编》),很清楚,“灶前头”即是可“坐”、可“烧火”的地方。这类与农耕社会密切相关、文献上常有记载的方言词语,在方言词典里空缺较多。为此,拙著《莘庄方言》拾遗补缺大量收录,“灶前”释义是“灶灶后面的空处,人可坐在那里烧火”。

门厅入口,庭院草坪边缘有棵4米高的观赏乔木羽毛枫,树干挺拔美观,枝叶优雅细密,叶色由春“万绿丛中一点红”渐至秋“霜叶红于二月花”,树冠姿态开展,迎向蓝天、白云和阳光。六月入夏后,枫树叶间还开着粉红色的花朵,阳光下闪闪的红晕,特别亮丽。每每推门外出,常见两只如雀形的小鸟飞抵浓绿间红的羽毛枫枝头,听它们鸣叫欢唱,令人欢喜,也使闷热无风的炎炎夏日,扬起了丝丝凉爽的清风。

此何鸟也?“白头翁”也。原来它们就是在小学课本里读到的吃害虫的“白头翁”,又称“白头鹎”,是上海极为常见的鸟中“四大金刚”之一(四大常见鸟指:麻雀、白头鹎、乌鸫、珠颈斑鸠),广泛分布于长江以南的大部分地区。仔细观察它的体态和羽毛,额至头顶为黑色,两眼上方至后枕为白色枕环,腹部为白色具黄绿色纵纹。当它伫立在那棵羽毛枫上,白头黑嘴白腹黄绿纹与红绿相间的枫叶色相配,构成了一幅多么静好的夏凉图。

性情活泼的白头鹎天天光顾院子,除了

在羽毛枫树上驻足,也在夏草、女贞、海棠、橘子等果树上活动和觅食,翻飞游荡打秋千,不亦乐乎不畏人。忽然有天傍晚,见羽毛枫上三分之一树干分叉处出现了一个以枯草茎和草叶筑成的碗形鸟巢,两只白头鹎在树上栖处或驻留,或围着鸟巢来回飞行,这一定是它们选择在羽毛枫上筑窝,准备孕育新的生命。

今年春天四月至五月疫情期也正是白头鹎的繁殖期。封控居家时,与白头鹎有了更久的亲密接触。常常可见,雌鸟单独站在枫树突出的枝头和树顶上高声鸣叫,不久,雄鸟飞过来婉转地合唱。它们互唱情歌,筑起爱巢,成了这个夏季我们最亲密的邻居。期待着,见证它们的小生命出世,这真是一种意想不到的幸运。

但愿这好运也让疫情尽早消散,人间处处有吉祥和安宁。



夜光杯

火。这就清楚了,“灶前”不是在灶头的“前面”(即掌勺的地方,恰恰在“后面”(具体说是在灶墙后面),亦即烧火的地方。事实非常清楚的这个词,为什么常常会理解错?其原因可能是缺少印象,加上字面上“灶前”就是“灶头前面”的习惯思维。《繁花》写到烧火的地方,例句称“(灶)后烧桑柴”,其实恰恰相反。上引两个例句都说“灶前”是烧火人坐的地方,《何典》中“活死人”如不到“灶前”烧火,是看不到那里湿柴的,这把“灶前”的位置、功能说得一清二楚,就是烧火人坐在那边烧火的地方。

清光绪晚期上海滩多产作家海上漱石生(孙家振),出版过160万字的长篇小说《海上繁华梦》,其中续梦三集第19回也写到了“灶前”。上海咸公馆里派丫头阿喜,去荐头店雇回一个十三四岁的小厮姓范,小名阿桐,因做生活不利落被主人称为“饭桶”,书中这样说他:“若是叫他烧火,不时把火熄(熄)灭,惹阿喜在灶前跳脚。”阿喜自己挑选来的“饭桶”连烧火也不会,自然要急得“在灶前跳脚”,文中点明了“饭桶”烧火和阿喜跳脚的地方——灶前。故事发生在上海租界,亦即当年的市中心区、今天的市区中心,那时周边还有很多村庄,连城市公馆使用的还是同农村一样的柴灶,因此作家创作小说时能把“灶前”说得清清楚楚,这也

可说明,当年它在上海滩是一个生活常用词。“灶前”另有个说法是“灶前头”,民国初期浦东人胡祖德收集的《看潮歌》中有例句:“某人烧火常坐灶前头……”(《沪谚外编》),很清楚,“灶前头”即是可“坐”、可“烧火”的地方。这类与农耕社会密切相关、文献上常有记载的方言词语,在方言词典里空缺较多。为此,拙著《莘庄方言》拾遗补缺大量收录,“灶前”释义是“灶灶后面的空处,人可坐在那里烧火”。

门厅入口,庭院草坪边缘有棵4米高的观赏乔木羽毛枫,树干挺拔美观,枝叶优雅细密,叶色由春“万绿丛中一点红”渐至秋“霜叶红于二月花”,树冠姿态开展,迎向蓝天、白云和阳光。六月入夏后,枫树叶间还开着粉红色的花朵,阳光下闪闪的红晕,特别亮丽。每每推门外出,常见两只如雀形的小鸟飞抵浓绿间红的羽毛枫枝头,听它们鸣叫欢唱,令人欢喜,也使闷热无风的炎炎夏日,扬起了丝丝凉爽的清风。

此何鸟也?“白头翁”也。原来它们就是在小学课本里读到的吃害虫的“白头翁”,又称“白头鹎”,是上海极为常见的鸟中“四大金刚”之一(四大常见鸟指:麻雀、白头鹎、乌鸫、珠颈斑鸠),广泛分布于长江以南的大部分地区。仔细观察它的体态和羽毛,额至头顶为黑色,两眼上方至后枕为白色枕环,腹部为白色具黄绿色纵纹。当它伫立在那棵羽毛枫上,白头黑嘴白腹黄绿纹与红绿相间的枫叶色相配,构成了一幅多么静好的夏凉图。

性情活泼的白头鹎天天光顾院子,除了

在羽毛枫树上驻足,也在夏草、女贞、海棠、橘子等果树上活动和觅食,翻飞游荡打秋千,不亦乐乎不畏人。忽然有天傍晚,见羽毛枫上三分之一树干分叉处出现了一个以枯草茎和草叶筑成的碗形鸟巢,两只白头鹎在树上栖处或驻留,或围着鸟巢来回飞行,这一定是它们选择在羽毛枫上筑窝,准备孕育新的生命。

今年春天四月至五月疫情期也正是白头鹎的繁殖期。封控居家时,与白头鹎有了更久的亲密接触。常常可见,雌鸟单独站在枫树突出的枝头和树顶上高声鸣叫,不久,雄鸟飞过来婉转地合唱。它们互唱情歌,筑起爱巢,成了这个夏季我们最亲密的邻居。期待着,见证它们的小生命出世,这真是一种意想不到的幸运。

但愿这好运也让疫情尽早消散,人间处处有吉祥和安宁。

羽毛枫和白头鹎

汪洁

汪洁

汪洁

汪洁

汪洁

汪洁

汪洁

汪洁



夜光杯